

105B-0122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
承辦人：李語綾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I4804@ntpc.gov.tw



24158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502490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1份

主旨：有關「華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田中廠」所持有之藥物許可證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及回收一案，惠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照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衛生局105年2月5日彰衛藥字第10500046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該廠持有之「華新咬口器」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0884號)藥物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。
- 三、惠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倘有陳列販售案內產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辦理回收作業，以維護民眾使用安全及消費權益。
- 四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衛生稽查科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50049彰化市中山路2段162號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中山路2段162號
承辦人：簡向岑
電話：04-7115141轉402
傳真：04-7116508
電子信箱：bc620107@mail.chshb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5日
發文字號：彰衛藥字第10500046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華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田中廠持有之「華新咬口器」醫療器材許可證經公告註銷乙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5年2月2日部授食字第1050002187號公告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「華新咬口器」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0884號)醫療器材許可證，因許可證逾期未申請展延及自請註銷經衛生福利部以105年2月2日部授食字第1050002187號公告註銷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該市售品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，業者應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品許可證到期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，請惠予輔導貴轄機構業者倘有陳列販售旨揭醫療器材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驗章作業。

李語練

衛生局



1050249003(2016/02/05)

